

清華大學電機資訊學院

EMI x EAP 讀書會實施要點

111 年 10 月 12 日 初訂
111 年 10 月 19 日 院務會議通過

一．目的：

為提升電資院學生雙語學習計畫成效，鼓勵學生自主學習、互助與精進英語能力，並促進多元文化交流，故訂立本要點。

二．對象：清華大學電資院大學部學生

三．實施要點：

- (1) 每組讀書會應設一位召集人，負責處理小組庶務。
- (2) 每組成員人數 5 人或以上(含召集人)。
- (3) 讀書會應自行邀請一位本校專、兼任教師擔任諮詢與推薦老師，填寫推薦函。
- (4) 讀書會討論活動可依需求邀請一位課輔或專業導讀人。
- (5) 讀書會計畫執行期間以學期為單位，以實際公告為準。
- (6) 每學期討論次數至少 5 次(含)以上，每次時間需至少 1.5 小時，每次人數須達 3 人以上。
- (7) 執行方式可依讀書會小組所擬定之計畫書自行安排。
- (8) 讀書會每次討論活動應拍攝活動照片，並在每次會後將研讀討論內容摘要上傳至指定位置。
- (9) 成果報告中之計畫簡介需含中英文，心得須 2/3 人以英文呈現，會議摘要等其他內容可自由選擇中文或英文。
- (10) 讀書會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，小組應將相關之活動資料、檔案與紀錄彙整成一份成果報告，上傳至指定位置，與同學分享。

四．資格：

- (1) 召集人：清華大學電資院大一至大四生，需負責行政事務包含安排時間場地、活動提醒等。
- (2) 成員：清華大學電資院大一至大四學生為主，可同時包含電機、資工、電資班及電資班國際組學生，及至多二分之一的外院系學生。
- (3) 課輔／導讀人：可彈性安排。如無另安排課輔小老師則需由召集人擔任會議期間之導讀，導讀工作可由組員輪流擔任。如讀書會需安排課輔小老師，可由召集人或組員徵詢或推舉課輔小老師，資格為大一至大四系曾上過該門課之同學或學長姐；課輔小老師可與組員協議輔導方式與內容。英語相關讀書會可編列預算申聘導讀人。

五．申請分類：A. EMI 課程讀書會 B. 英語培力讀書會

六．申請方式：每學期開學日起一個月內，由召集人線上填寫報名資料及讀書會計畫書，審核通過者將公告於本院雙語計畫網站。

七．經費核定標準：

經費補助以單一讀書會計算，申請總經費以新台幣 10,000 元為上限，並於讀書計畫中

詳列預算，以做為審查核發依據，核定項目與金額不一定與原申請項目及金額相符，本院將依據審查結果核發金額。經費核定標準：

A. EMI 課程讀會

- (1) 計畫書內容需符合英語授課之電資院內課程或相關領域。
- (2) 成員必須含本地生及國際生或僑生。
- (3) 同意依規定繳交心得報告。

B. 英語培力讀書會

- (1) 計畫書內容為非學科主題，但必須以英語能力精進學習為主軸。
- (2) 成員必須含本地生及國際生或僑生；如有聘請英語導讀人，則成員身份別不限，可含本地生、國際生或僑生。
- (3) 同意依規定繳交心得報告。

※由於經費有限，每位學生投遞一件申請案為宜。若申請召集人工讀金，因屬兼任助理，需支付勞保、勞退費用，勞保、勞退費用將內扣於核定補助經費內。

八．優良讀書會獎勵：

針對讀書會小組提出的成果報告進行審核，評選成績特優、優等或甲等者，頒發獎金或禮券，獎勵方式每學期得視經費酌予調整。

九．讀書會計畫書需於申請表格中填寫，內容應包含：

- (1) 讀書會小組名稱及成員資料
- (2) 計畫簡介及執行方式
- (3) 內容及進度規劃、集會時間、地點
- (4) 預期成果
- (5) 預算編列
- (6) 其他輔佐資料（如無則免）

成果報告需將上述(1)(2)(3)項與下列項目彙整為一份繳交：

- (7) 會議摘要、活動照片
- (8) 每位成員之心得或自評
- (9) 2-3 分鐘影片（非必要，為獎勵加分項目）

十．以下情形將終止讀書會補助：

- (1) 讀書會計畫書更改進度次數超過總次數 1/2 者；
- (2) 原定計畫總次數 5 次(含)以下，經實際訪查有 2 次未執行者；
- (3) 原定計畫總次數 5 次以上，經本中心實際訪查有 3 次未執行者。
- (4) 未繳交成果報告者。